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ST 参仙源）（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参仙源”）于 2023 年 7 月 4 日收到贵部《关于对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10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高度重视，根据《问询函》内容及要求，及时组织相关人员对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认真核实，回复如下：

1、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

你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涉及如下事项：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原材料账面价值 27,827.7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8.11%。该部分存货库龄长，去化慢，存在减值迹象，尽管你公司考虑目前相关产品的销售价格测算出的可变现净值远高于账面价值，但由于与该部分存货相关的产品销量较小，你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认为按此销售价格测算出的可变现净值不够充分、适当，你公司也未能提供其他可证明该部分存货不存在减值的证据。你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无法获取评价该部分存货账面价值正确性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请你公司：

（1）说明你公司存货中各项具体内容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存储地、存货性质、保存或者存储状态、周转期、生产周期、价格变动、库龄、

存货账面余额、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等；

公司回复：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期末明细情况：

项目	主要存货明细	存货库龄
原材料	待加工干参、碎干参及人参粉	库龄 1-2 年、3-5 年、5 年以上
库存商品	鲜参、干参及人参片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周转材料	包装材料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低值易耗品	生产用和办公用的价值较低的商品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
消耗性生物资产	尚未采挖的林下参	参龄 3-23 年
合计	--	--

(续上表)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277,041.71		278,277,041.71
库存商品	11,585,996.07		11,585,996.07
周转材料	930,826.21	473,284.92	457,541.29
低值易耗品	672,979.84		672,979.8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77,398,579.74		477,398,579.74
合计	768,865,423.57	473,284.92	768,392,138.65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尚未采挖处于生长状态的林下参，主要分布在公司的林地中；鲜参，干参等产品因需要冷藏（冷冻），储存在冷藏、冷冻仓库中；其他存货储存在常温仓库中。

2022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0.05。本年度，公司对周转材料计提减值准备 11,402.16 元，截至期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473,284.92 元。

(2) 结合上述问题(1)详细说明主要项目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主要测算过程,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的选取标准及依据,与2021年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主要项目实际销售价格、销售或者变现周期、所在地区市场情况、市场上竞品价格,说明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及合规性。

公司回复:

1) 原材料大部分是用于加工人参片的待加工干参、碎干参及人参粉。具体生产过程:将干参研磨成一定规格的人参粉,再由人参粉通过压缩成型,制成人参片进行销售。

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

① 人参片的单位售价;测算采用公司的直销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价格作为估计售价。

② 后续工序的成本,包括将干参研磨成人参粉的加工费、压缩成型加工费、包材成本;测算依据相应工序的委外加工服务合同价格进行估算。

③ 销售费用的收入比;测算时,以公司的直销公司的销售费用收入比为估计值。

公司按上述参数估算出人参片的销售收入,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及相关的销售费用,测算出的原材料可变现净值大于账面价值 27,827.70 万元,未发现减值迹象。

2)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尚未采挖尚处于生长状态的林下参。

可变现净值的估算过程:

① 确认存量:公司每年7月份聘请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核查机构对林下参的存量及参龄状况进行盘点,全面掌握生物资产的存苗状态及数量,截止2022年7月公司野山参总存货量约2亿余株。数据来源:第三方核查机构出具的《野山参存量资源资产核查报告》

② 确认售价:以抚松县人参市场交易价格作为人参售价进行估算。

经测算，本公司林下参的市场价值远超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47,325.23 万元，消耗性生物资产未见减值迹象。

2、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连续多年亏损，2020 年至 2022 年净利润分别为、-8,275.52 万元、-9,733.47 万元、-8,052.63 万元，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199.88 万元、1,917.72 万元、1,536.03 万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你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发布《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公告说明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425,957,832.7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7,448,947.00 元。

请你公司说明在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你公司是否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审慎评估，说明公司在连续多年亏损、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下，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否严谨，并进一步说明公司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的主要费用构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折旧摊销费用	44,511,839.52	44,323,217.38	42,943,759.5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融资利息支出	22,631,260.90	19,699,801.53	18,891,997.56
人工费用	10,249,506.80	12,771,143.56	12,694,438.89
各项税费	797,366.22	823,536.67	654,246.19

折旧摊销较多，影响利润的现实支付义务主要涉及利息支出和人工费用。

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现金流状况：

项目	2022	2021	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4,952.36	18,033,091.26	14,546,5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87.50	-1,897,494.93	-1,642,97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7,676.82	-16,069,210.53	-18,705,856.93

公司虽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但是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基本尚可满足偿付利息、发放工资等维持公司运营的基本支出需要。

公司管理层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估：

(1) 从经营方面

公司目前虽然出现了借款逾期被诉讼的情况，公司仍基本保持正常的经营状态，具体表现在旅游业务正常开展，参地的日常维护正常进行。

公司的业务板块主要为野山参种植板块、旅游服务板块。野山参种植板块每年开展参地割草、幼林抚育、参籽播种等日常作业；旅游板块已有成熟的资产规模，两板块业务都不需要大额资金投入。旅游板块随着疫情的结束，收入将可恢复，甚至还可能产生报复性增长，即使不考虑增长因素，如果恢复到往常旅游收入水平，也可实现收入 2500 万元左右，基本可以保证日常的经营支出。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可以保障 2023 年度的持续经营能力。

(2) 从偿债安排方面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6.45%，负债杠杆并不高，目前流动负债为 5.28 亿，主要是短期借款 2.53 亿，其他应付款 2.43 亿，公司对主要债务的偿还情况进行了安排：

1) 辽宁东港农村商业银行的短期借款 1.58 亿元，处于正常合作状态，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其中已到期的借款完成续贷及展期，已签订协议，即将到期的两笔借款已与银行达成协议，办理展期。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东分行的短期借款 0.95 亿元，已被诉讼并要求执行，但该借款是由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质押物分别为控股股东的房产及持有的公司股票，即使执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直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其他应付款的 2.22 亿元，主要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公司为支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供的借款，股东承诺不催缴，并且在适当时候，仍会给公司进一步支持。

基于以上的情况，公司虽然面临偿债的压力，但可以保持 2023 年度的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按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的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通过以上的分析，公司通过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具备 2023 年度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的重大疑虑。

3、关于预计负债

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 2022 年末涉诉金额为 144,869,000.67 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4.84%。其中，你公司与浦发丹东行合同纠纷涉案金额为 109,330,315.71 元，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为判决已经生效。你公司 2022 年和 2021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均为 24,941,217.52 元。

请你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的应当将或有事项相关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的条件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就相关诉讼承担了现实义务、履行该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该义务的金额如何计量，报告期及以前年度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充分、合规。

公司回复：

(1) 公司与浦发丹东行的短期借款已逾期，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本金 94,995,322.34 元，以此本金为基数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向浦发丹东行支付利息（包括罚息、复利）14,334,993.37 元，合计金额 109,330,315.71 元，此部分已全额进行了账务处理，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2) 2021 年计提的预计负债是因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

具（2021）京民终 7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对公司抵押的林权（他项权证号：宽林权管他字第 014001 号）进行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按照会计准则，2021 年期末公司以该林权的账面价值 24,941,217.52 元（其中原值 34,801,698.87 元，累计折旧 9,860,481.35 元）计提预计负债。2022 年度该事项未发生变化，该部分资产暂未实际执行，因此，2022 年公司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仍为 24,941,217.52 元。

4、关于生产性生物资产

报告期末，你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为 483,977,496.70 元，较上年末账面价值下降 4.5%，未计提减值准备。

请你公司结合生产模式披露、经营范围、经营规划等因素，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在公司经营中的具体作用、产销模式；结合生产性生物资产中具体内容、特点、性质及周转率等，说明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产出农产品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山林，公司持有山林的目的不是为了出售林木，而是为野山参的种植提供必要的生长环境，为收获野山参服务。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取得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计量采用实际成本法，包括对山林进行修整、择伐、补植以达到其正常生长状态的费用支出。

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种植总量、期限、预计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为 30 年。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 30 年摊销。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为保证野山参的生存环境对山林进行相关支出，按照生产性生物资产剩余年限予以摊销。2022 年生产性生物资产摊销 22,880,382.66 元，从而导致较上年末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下降 4.5%。

公司每年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等原因使生产性生物资产造成损失。公司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因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山林，主要为野山参的生长提供舒适的环境，公司对野山参的可变现净值于每年年末进行测算，并将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合计数进行比较，如本函第一问题回复所述，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远大于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合计金额 96,137.61 万元，生产性生物资产未见减值迹象。

因此，2022 年度本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5、关于资产质押

你公司年报披露，将天桥沟森林公园门票收费经营权质押用于向辽宁东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抵押。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为 15,360,378.44 元，其中旅游收入类别营业收入为 11,875,077.39 元。

请你公司：

(1) 说明质押天桥沟森林公园门票收费经营权所担保债务的金额、利率、偿还债务的期限，说明你公司到期足额清偿债务的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2) 说明如果你公司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偿还借款，金融机构是否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天桥沟森林公园门票收费经营权进行处置，结合你公司营业收入中各项收入占比情况，说明上述处置是否会影响你公司经营能力、业务开展及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回复：

(1) 公司向辽宁东港农村商业银行贷款用天桥沟森林公园门票收费经营权作为质押的，涉及两笔业务。其中一笔贷款金额 4900 万元，利率 7.8375%，期限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年利息 3,840,375.00 元。另一笔贷款金额 2000 万元，利率 7.5255%，期限 2022 年 8 月 11 日至 2023 年 8 月 7 日，年利息 1,505,100.00 元。

(2) 目前公司已与东港农商行协商，将上述两笔贷款（本问题第<1>问回复中提到的两笔贷款）进行展期，并就展期额度、期限、还款方式等内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披露（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20 日披露于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编号为 2023-023 号的《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展期暨资产抵押的公告》），后续将与银行办理相关手续。因此公司不会出现，在合同期限内不能偿还借款以及金融机构采取强制措施，对公园门票收费权进行处置的情况。

6、关于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243,601,334.47 元，其中往来款项目余额为 223,829,602.10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往来款产生原因、款项性质、合同约定、商业安排、账龄等情况，说明报告期末往来款余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上述往来款是否为借款、是否计息、是否为采购款项；

(2) 结合上述内容，说明在其他应付款核算的具体原因、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1) 其他往来科目明细：

客户名称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碧水集团有限公	120,364,385.		1,500,000.0	8,750,000.0	110,114,385.

司	33		0	0	33
北京参仙源销售有限公司	100,467,112.00	24,314,320.00	22,252,792.00	53,900,000.00	
双山子镇人民政府	1,620,000.00	120,000.00	1,500,000.00		
辽宁碧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42,721.65	94,792.44		748,333.34	499,595.87
其他	35,383.12	27,023.12		8,360.00	

(续)

客户名称	产生原因	款项性质	合同约定	是否为借款	是否计息
碧水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支持的经营款项	股东借款	无	是	否
北京参仙源销售有限公司	股东支持的经营款项	股东借款	免收利息	是	否
双山子镇人民政府	地方扶贫	村集体基金	注①	否	是
辽宁碧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支持的经营款项	股东借款	无	是	否
其他	其他	其他	无	否	否

注①：双山子镇人民政府壮大集体经济，将扶持村集体经济资金投资到参业公司，期限 2021-2026，于收到款项的次年每年向村集体经济组织支付 8% 的收益。

(2) 综上所述其他应付款往来款项主要为股东借款，地方扶贫基金，无采购款项，按其他应付款进行会计处理及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关于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年报的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074 号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根据贵部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出具的《关于对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10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有关要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我们”）作为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参仙源公司”“公司”）2022 年度的年报审计机构，对问询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1：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

你公司 2022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涉及如下事项：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中原材料账面价值 27,827.7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8.11%。该部分存货库龄长，去化慢，存在减值迹象，尽管你公司考虑目前相关产品的销售价格测算出的可变现净值远高于账面价值，但由于与该部分存货相关的产品销量较小，你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认为按此销售价格测算出的可变现净值不够充分、适当，你公司也未能提供其他可证明该部分存货不存在减值的证据。你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无法获取评价该部分存货账面价值正确性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请你公司：

(1) 说明你公司存货中各项具体内容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存储地、存货性质、保存或者存储状态、周转期、生产周期、价格变动、库龄、存货账面余额、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等；

(2) 结合上述问题(1)详细说明主要项目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主



要测算过程，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的选取标准及依据，与 2021 年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主要项目实际销售价格、销售或者变现周期、所在地区市场情况、市场上竞品价格，说明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及合规性。

请年审会计师：

结合上述两项，详细说明对无法表示意见事项采取的审计程序、已获得的审计证据、未能获取的审计证据、未采取或无法采取替代程序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 说明你公司存货中各项具体内容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存储地、存货性质、保存或者存储状态、周转期、生产周期、价格变动、库龄、存货账面余额、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期末明细情况：

项目	主要存货明细	存货库龄
原材料	待加工干参、碎干参及人参粉	库龄 1-2 年、3-5 年、5 年以上
库存商品	鲜参、干参及人参片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周转材料	包装材料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低值易耗品	生产用和办公用的价值较低的商品	库龄 1 年以内、1-2 年
消耗性生物资产	尚未采挖的林下参	参龄 3-23 年
合计	--	--

(续上表)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277,041.71		278,277,041.71
库存商品	11,585,996.07		11,585,996.07
周转材料	930,826.21	473,284.92	457,541.29
低值易耗品	672,979.84		672,979.84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477,398,579.74		477,398,579.74
合计	768,865,423.57	473,284.92	768,392,138.65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尚未采挖处于生长状态的林下参，主要分布在公司的林地中；鲜参，干参等产品因需要冷藏（冷冻），储存在冷藏、冷冻仓库中；其他存货储存在常温仓库中。

2022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0.05。本年度，公司对周转材料计提减值准备 11,402.16 元，截至期末，减值准备余额为 473,284.92 元。

(2) 结合上述问题(1)详细说明主要项目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主要测算过程，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的选取标准及依据，与 2021 年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化，如是，请说明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主要项目实际销售价格、销售或者变现周期、所在地区市场情况、市场上竞品价格，说明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及合规性。

1) 原材料大部分是用于加工人参片的碎干参及人参粉，具体生产过程：将干参磨成一定规格的人参粉，再由人参粉通过压缩成型，制成人参片进行销售。按进一步加工的工序，公司估算进一步加工的费用和相关的销售费用测算出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

重要假设及关键参数：

①人参片的单位售价；测算采用公司的直销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价格作为估计售价。

②后续工序的成本，包括将干参研磨成人参粉的加工费、压缩成型加工费、包材成本；测算依据相应工序的委外加工服务合同价格进行估算。

③销售费用的收入比；测算时，以公司的直销公司的销售费用收入比为估计值。

公司按上述参数估算出人参片的销售收入，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及相关的销售费用，测算出的原材料可变现净值大于账面价值 27,827.70 万元，未发现减值迹象。

2) 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尚未采挖尚处于生长状态的林下参。



可变现净值的估算过程：

① 确认存量：公司每年 7 月份聘请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核查机构对林下参的存量及参龄状况进行盘点，全面掌握生物资产的存苗状态及数量，截止 2022 年 7 月公司野山参总存货量约 2 亿余株。数据来源：第三方核查机构出具的《野山参存量资源资产核查报告》；

② 确认售价：以抚松县人参市场交易价格作为人参售价进行估算。

经测算，本公司林下参的市场价值远超消耗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47,325.23 万元，消耗性生物资产未见减值迹象。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核查程序：

- 1) 向公司了解并分析存货规模的变动，与营业规模变动趋势的匹配情况；
- 2) 获取存货库龄明细表，了解存货结构及库龄情况，结合存货库龄的分析性程序，判断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充分性；
- 3) 查阅公司存货相关的内控制度，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公司存货的核算及列报方法，存货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及减值方法等情况，复核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4) 获取公司存货的跌价准备计算表，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减值计提的准确性；
- 5) 检查管理层盘点计划和盘点记录。执行存货盘点程序，包括监盘和抽盘，验证期末存货数量；关注是否存在存货形态能够辨识出的霉变、残缺、腐烂等情况。
- 6) 确认 2022 年度的人参交易价格，通过向抚松县人参协会发送函证，以验证公司测算减值损失所运用的人参价格是否合理。

(2) 核查结论

公司虽然按相关产品的销售价格为基础对库存的原材料进行了减值测试，且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但因被审计单位对应产品去化慢，销量低，我们认为以销售预测数据测算出的原材料可变现净值不够充分、适当；公司也未能提供包括可以认定原材料价值的评估报告等证据，因此我们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问题 2：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连续多年亏损，2020 年至 2022 年净利润分别为、-8,275.52 万元、-9,733.47 万元、-8,052.63 万元，三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2,199.88 万元、1,917.72 万元、1,536.03 万元。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的不确定性。你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发布《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公告说明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425,957,832.72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7,448,947.00 元。

请你公司说明在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你公司是否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审慎评估，说明公司在连续多年亏损、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下，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否严谨，并进一步说明公司采取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的具体依据及合理性。

请年审机构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的主要费用构成：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折旧摊销费用	44,511,839.52	44,323,217.38	42,943,759.50
融资利息支出	22,631,260.90	19,699,801.53	18,891,997.56
人工费用	10,249,506.80	12,771,143.56	12,694,438.89
各项税费	797,366.22	823,536.67	654,246.19

折旧摊销较多，影响利润的现实支付义务主要涉及利息支出和人工费用。



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现金流状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4,952.36	18,033,091.26	14,546,5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187.50	-1,897,494.93	-1,642,97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7,676.82	-16,069,210.53	-18,705,856.93

公司虽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但是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基本尚可满足偿付利息、发放工资等维持公司运营的基本支出需要。

公司管理层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对持续经营能力进行评估：

（1）从经营方面

公司目前虽然出现了借款逾期被诉讼的情况，公司仍基本保持正常的经营状态，具体表现在旅游业务正常开展，参地的日常维护正常进行。

公司的业务板块主要为野山参种植板块、旅游服务板块。野山参种植板块每年开展参地割草、幼林抚育、参籽播种等日常作业；旅游板块已有成熟的资产规模，两板块业务都不需要大额资金投入。旅游板块随着疫情的结束，收入将可恢复，甚至还可能产生报复性增长，即使不考虑增长因素，如果恢复到往常旅游收入水平，也可实现收入 2500 万元左右，基本可以保证日常的经营支出。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可以保障 2023 年度的持续经营能力。

（2）从偿债安排方面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6.45%，负债杠杆并不高，目前流动负债为 5.28 亿，主要是短期借款 2.53 亿，其他应付款 2.43 亿，公司对主要债务的偿还情况进行了安排：

1) 辽宁东港农村商业银行的短期借款 1.58 亿元，处于正常合作状态，按时偿还本金及利息。其中已到期的借款完成续贷及展期，已签订协议，即将到期的两笔借款已与银行达成协议，办理展期。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丹东分行的短期借款 0.95 亿元，已被诉讼并要求执行，但该借款是由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质押物分别为控股股东的房产及持有的公司股



票，即使执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直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其他应付款的 2.22 亿元，主要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公司为支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供的借款，股东承诺不催缴，并且在适当时候，仍会给予公司进一步支持。

基于以上的情况，公司虽然面临偿债的压力，但可以保持 2023 年度的持续经营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按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2 年度的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通过以上的分析，公司通过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具备 2023 年度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持续经营的重大疑虑。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核查程序：

- 1) 获取为开拓野山参的销售渠道的合同及计划；
- 2) 询问管理层了解目前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进展情况、对改善主营业务已采取的实质措施；
- 3) 获取了管理层和治理层提供的持续经营可行性的书面声明；
- 4)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未来 12 个月的经营预测，结合以前年度财务状况、预测及发展计划，对数据进行分析性复核，包括：针对目前重要的收入模块即子公司的旅游收入，分析评估业绩的恢复和预测；分析评估人员结构，以及维持经营所必要的支出；
- 5) 分析复核截至目前公司改善持续经营的应对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效果。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持续经营存在不确定性，但如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3192 号】的附注二、2 中披露，公司已采取应对措施并取得一定效果。因此，公司采用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年报是合理的。

问题 3：关于预计负债

你公司年报披露，公司 2022 年末涉诉金额为 144,869,000.67 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4.84%。其中，你公司与浦发丹东行合同纠纷涉案金额为



109,330,315.71 元，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为判决已经生效。你公司 2022 年和 2021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均为 24,941,217.52 元。

请你公司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的应当将或有事项相关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的条件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就相关诉讼承担了现实义务、履行该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可能性、该义务的金额如何计量，报告期及以前年度计提预计负债是否充分、合规。

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1) 公司与浦发丹东行的短期借款已逾期，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本金 94,995,322.34 元，以此本金为基数按合同约定的利率向浦发丹东行支付利息（包括罚息、复利）14,334,993.37 元，合计金额 109,330,315.71 元，此部分已全额进行了账务处理，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2) 2021 年计提的预计负债是因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京民终 75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对公司抵押的林权（他项权证号：宽林权管他字第 014001 号）进行拍卖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按照会计准则，2021 年期末公司以该林权的账面价值 24,941,217.52 元（其中原值 34,801,698.87 元，累计折旧 9,860,481.35 元）计提预计负债。2022 年度该事项未发生变化，该部分资产暂未实际执行，因此，2022 年公司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仍为 24,941,217.52 元。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核查程序：

1) 实施函证程序，就与公司有关的涉诉事项及进展情况向公司聘请的北京济和律师事务所寄送函证，并取得回函；

2) 查阅公开信息，如天眼查，裁判文书网等公开的信息，与公司的账面记录进行勾稽、核对；

3) 检查相关的原始合同、法律判决文件及相关权证文件；

4) 测算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核查计提预计负债金额的准确性。



(2) 核查结论

经核查,基于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及实施的审计程序,公司预计负债的计提和列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7 月 17 日